

惠东县人民医院 广东医科大学附属惠东医院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项目编号: HDRY-048-2026)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惠东县人民医院儿科门急诊改造装修项目采购工程设计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单位: 惠东县人民医院 地址: 广东省惠东县平山街道环城南路 联系方式: 0752-8999568 联系人: 张主任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资质要求应当以法律和法规的要求为准。(一)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 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 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的企业。(二) 须具备国家住建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专业为建筑工程, 乙级及以上资质。(三) 派驻的设计项目负责人必须具备建筑工程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资格。 2. 回避机构名单: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地址: 惠州市惠东县。 2. 服务内容: 为提高群众看病就医的满意度, 打造整洁、温馨、舒适的儿科门诊环境, 进一步有效缓解患儿的害怕就医的焦虑情绪。根据儿科门急诊的实际工作需要, 现计划将门诊一楼儿科门急诊室进行升级改造装修, 面积约 400 平方米, 主要改造装修护士站、儿科输液室、儿科留观室、雾化室、脱敏室、中医中药贴敷室及男女值班房等, 改造装修费用约 38.00 万元, 费用由单位自筹。本次采购项目设计服务。 3. 服务要求: (一) 工作内容: 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设计

		<p>规范要求，结合科室的使用实际情况，对项目进行深化设计，项目所设计的内容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同时及与项目相关的后续服务等，直到竣工验收完成。</p> <p>(二)设计技术要求：中选单位以公开选取人提供的规划设计要点和有关资料按现行设计规范、标准和有关规定完成此项目的方案设计、施工图纸设计。</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以合同签订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服务金额为含税总价。</p> <p>3. 采购控制价：17100.00 元至 10260.00 元。</p> <p>4. 计价标准：本项目设计服务费按照国家《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标准，并结合市场调节价下浮。</p>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具体起止时间由甲方根据实际需求确定并提前书面告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通知后按要求启动服务，服务期届满前双方可协商续签或终止事宜。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或双方共同验收。</p> <p>3. 验收标准：通过采购人确认，并满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p>1、支付方式：项目竣工验收完成后，甲方于 30 个历天内一次性支付乙方。</p> <p>2、如因财政资金未能按时拨付到位，造成甲方不能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付款，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连带责任、利息等，且乙方不得以此作为迟延履行或不履行合同的依据和理由。</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惠东县人民医院（公章）

时间：2026年4月20日

